

中国共产党

贺兰县教育体育工作委员会文件

贺教工委〔2023〕5号



中共贺兰县教育体育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 《关于在贺兰县教育体育系统开展“强素质强 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的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总支、支部：

现将《关于在贺兰县教育体育系统开展“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

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贺兰县教育体育工作委员会

2023年2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在贺兰县教育体育系统开展 “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 建设年活动的实施方案

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区市县党委、政府各项工作部署要求，扎实推进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提振贺兰县教育体育系统全体党员干部教职工干事创业的精气神，按照贺兰县委《关于在全县开展“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的实施方案》（贺党发〔2023〕6号）要求，结合贺兰县教育工作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自2023年2月开始在教育体育系统开展“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活动不严格划分时段，坚持边学习、边整改、边建制、边提升。主要通过开展以“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为主要内容的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加快补齐贺兰县教育体育系统党员干部教职工服务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能力短板，聚焦“12344”工作思路，强化“马上就办，办就办好”的工作作风，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教职工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通过主动学、提前谋、踏实干，进一步打造想干事、会干事、干成事、不出事，能力作风过硬的干部队伍，培育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营造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

进一步激发推动贺兰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力，为确保高质量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提供能力支撑和作风保障。

二、主要措施

(一) 聚焦“强素质”，抓好学习，推动政治能力和干事本领大提升

1.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理论武装。坚定不移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理论武装的“第一课程”，坚持不懈把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各级党组织学习和干部培训的“第一课题”。持续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宣传、大实践”活动，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结合党中央即将在全党部署开展的主题教育，引导教育体育系统党员干部教职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分层分类抓实政治理论学习，落实落细中心组学习和“三会一课”制度等，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重要论述，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贺兰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具体举措和成效，让“总书记怎么说、我们就怎么做，不仅要做到、而且要做好”成为贺兰教育最鲜明的政治底色。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2. 坚持问题导向，狠抓工作落实。开展一次专项教育整顿，

重点对照本方案所列 10 类问题(见附件)，结合队伍自身实际，逐一进行检视剖析，深刻查摆问题不足，制定针对性强、具体可行的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逐项推进整改落实，切实抓好整顿提升。查摆问题要坚持实事求是，既不随意扩大、无的放矢，也要防止视而不见、蜻蜓点水。各中小学、幼儿园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的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问题清单、整改成果清单按月按季度按要求及时报政府教育督导室、局党政办；局机关各室办、中心的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问题清单和整改成果清单按要求及时报教育体育局党政办。要坚持以反面典型教育为镜鉴，引导党员干部教职工以案为鉴、以案促改。

牵头部门:政府教育督导室、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 年 12 月

3. 加强学习借鉴，提升工作质效。坚持“走出去”学先进、“带回来”促提升，围绕贺兰县教育体育事业重大工程、重点改革和重要工作，由教育体育局主要领导或各中小学、幼儿园主要负责人带队，组织核心力量以学习小分队的形式带着问题、带着课题到兄弟县区、优质学校(幼儿园)进行“沉浸式”考察学习，面对面、点对点学习先进教育理念、成熟教学经验和科学管理办法，进一步开阔眼界、拓展思路、提升能力，各学习小分队考察学习结束后，要结合工作实际提出务实可行、针对性强的创新举措，促进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

4. 健全提升机制，加强师能建设。构建以“‘三名’工作室、‘四课’比赛、‘五级’培训、教研员‘五包’”为主体的“3455”师能提升机制。加强“三名”工作室建设，健全网络名师工作室发展机制，开展“四课”比赛，组织教师参加教师教书育人“大比武”活动，强化教师教学基本功训练，通过“国培-区培-市培-县培-校培”五级联动、相互衔接、错位互补的培训，提升教师职业思维和专业能力，落实教研员“五包”工作，教研重心下沉一线学校，加强对创新作业与考试评价等育人关键环节的研究，提高作业设计、评价、反馈质量。用好“导师帮带”工作机制，持续深入开展“青蓝工程”，督促指导青年教师在实践中担当作为。

牵头部门:县教研室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5. 突出实践锻炼，加强梯队建设。各中小学、幼儿园，机关各室办、中心要针对干部知识上的短板、经验上的盲区、能力上的弱项，采取集中轮训、专题培训、上级调训、交流互训多种方式，分期分批开展系统培训，提升干部专业思维和业务能力。按照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深化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持续优化

校级领导班子，加强干部政治历练和实践锻炼，强化学校中层干部队伍调整轮岗和集团校之间干部交流使用，通过“上派下挂、外挂跟班”等方式提升干部能力、激发干部活力。实施名校长梯队培养计划，架构从县、市、自治区、国家四级骨干校（园）长、优秀校（园）长和名校（园）长成长发展体系，要坚持“引进来”“走出去”并重，组织开展“校长沙龙”“名师名校长贺兰行”“贺兰教育大讲堂”等活动，发挥教育名家示范引领作用，强化培育和聚集一批梯度合理、结构优化的学术、学科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二) 聚焦“强服务”，抓强组织，推动为民意识和为民能力大提升

1. **在狠抓落实上见效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国家、区市县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围绕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市委十五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及县委第十五届四次、五次全会安排部署的既定目标，对照区市县党委、政府关于教育工作的安排部署，聚焦“12344”工作思路，抓好“四个重点”，及时认领工作任务，细化研究落实措施，建立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落实到岗位、量化到个人、具体到项目，做到定性、定量、定人、定时，形成清晰明确、精准追溯的责任体系，一级抓一级、

一级对一级负责。

牵头单位: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2. 在抓好项目上比进度。完善工作承诺制，对谋定的年度工作和创新突破工作，由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主要负责人亲自挂帅，年初定承诺、月月抓推进、季度统调度、半年齐晾晒、年底总交账。完善责任链条，压实压紧分管领导、责任室办、相关学校工作责任，完善项目“清单制”，坚持主要负责同志亲自盯、分管领导现场抓、责任室办具体办，紧盯项目实施进度，强化项目要素保障，严格工程建设质量，确保项目安心落地。

牵头部门:局规建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3. 在争学赶超上上强度。依托“贺兰教育”微信公众平台设立专栏，分批组织各室办、中心，各中小学、幼儿园主要负责人汇报工作成效，接受群众评议，在横向比较中找差距，对标先进奋力赶超。各室办、中心，各中小学、幼儿园要通过工作调度会、现场观摩会、专题汇报会等方式，晒进展、查不足，重点解决工作推进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加强对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同步实行“一提示二警示三通报”督办机制，确保各项任务落实

见效。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政府教育督导室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

4. 在效能考评上凸成效。注重发挥考评指挥棒作用，细化优化考评细则，加强对班子运行情况、干部履职情况和工作落实情况的调研考核，以“考”促干，以“考”促管，突出结果导向，强化调研考核结果的运用，激发贺兰县教育体育系统干部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5. 在教育惠民上见实绩。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每月设立一天开放日，通过专人接访、一线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梳理归纳基层群众反映的问题，听取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建立“办实事”重点任务清单，逐一认领、逐项办理。对于群众反映的问题能够解决的立行立办，一时不能解决的，要耐心细致做好答复工作，确保群众反映的问题件件有着落、事事有答复。对针对性强、参考价值高、操作性强的意见建议，及时吸纳到具体工作中，切实办好教育民生实事。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三) 聚焦“强担当”，抓紧纪律，推动管理机制和作风改进大提升

1. 紧扣年度目标履职尽责。重点实施推进 2023 年全县教育工作要点，加强党的建设，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聚力培根铸魂，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创新驱动，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聚焦队伍建设，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深化改革创新，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抓牢强基固本，夯实教育事业发展的基础。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 年 12 月

2. 激发干部教师担当作为。建立“能上能下”的选人用人机制，有序实施高中阶段“县管校聘”改革。探索建立“能进能出”的交流轮岗机制，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县管校聘”关键环节政策配套，优化岗位设置，探索建立教师转岗、待岗培训和退出教学岗位的管理机制，做好城乡教师“交流轮岗”工作。建立“奖勤罚懒”的考核评价机制，指导学校细化考核细则，明确师德底线，树立实绩导向，形成勤者奖、懒者罚的工作氛围，调动广大教师积极性。坚持“为工作选人、凭业绩用人”，在教育教学、改革攻坚一线发现干部、培养干部、使用干部，正确把握干部在工作中出现失误错误的性质和影响，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让党员干部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干事创业。激励引导党员教师

当先锋作表率做贡献，广泛开展党员评星定格、“戴党徽、亮身份”活动，在急难险重任务中选树典型、总结经验、讲好故事，让党员教师学有榜样、行有示范、赶有目标。

牵头部门:局人事办、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3. 强化干部监督管理。从严从实完善干部监督管理责任体系，切实管好自己的人、干好自己的事。各党组织书记要认真履行抓班子带队伍第一责任人职责，用好谈心谈话、绩效考评等方式加强监督管理，督促引导班子成员和党员干部教职工努力树正气强作风，营造昂扬向上、凝心干事的浓厚氛围。班子成员要从严管好分管领域干部职工，对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咬耳扯袖，对履职不力的进行批评谈话和督促整改，推动分管领域干部作风建设向上向好。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4. 落实警示谈话机制。加强干部教职工的日常监督管理，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工作作风漂浮、落实不力的，是中小学（幼儿园）“一把手”的，由教育体育局主要领导谈话；是班子成员的，由“一把手”谈话；是室办（中心）负责人的，由分管班子成员谈话；是一般干部的，由室办（中心）负责人谈话；是一般党

员教师的，由党支部书记或年级组组长谈话，督促整改。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5. 严肃追责问责。认真做好对干部教职工作风和能力素质方面突出问题的追责问责工作，对落实县委、政府、县教育体育工委、教育体育局重大部署安排、重要项目、重点工作以及本校(园)承诺事项等履职不力、落实不到位、造成影响的，如第一次被通报批评的，由局班子分管领导约谈校(园)主要负责人，责任校(园)主要负责人逐级约谈校(园)分管领导和直接责任人；第二次被通报批评的，由责任校(园)向县教育体育局作出书面检查，并按照责任校(园)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责任室办召开问题剖析会的方式进行整改，整改结果报县教育体育局党政办。对上级领导批示的问题、督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到位或敷衍整改的问题等，情节较重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责任领导和责任人视情给予诫勉、停职检查、组织调整等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依纪依规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四) 聚焦“强斗志”，抓严落实，推动教育质量和改革质效大提升

1.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严格落实《银川市教师师德失范管理制度》和《2023年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清单》，将师德师风学习教育培训纳入教师入职和开学培训、各类理论学习的必修内容。进一步完善师德涵养机制，坚持德法并举，引导与警示并重，引导教师成为“大先生”，做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示范。加强教师队伍作风整治，不定期开展师德失范自查自纠，加大本系统师德失范典型案例通报，全方位加强师德师风监督，对师德失范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警示一片，保持高压态势。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2. 推进青少年教育发展。切实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深入实施“夯基育苗工程”，全面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深化大中小幼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不断强化德育、身体素质、美育素养、劳动和生态文明、心理健康教育，培养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激发青少年建功新时代的信心决心。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县教研室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3. 坚持改革攻坚促发展。坚持大格局抓教育，紧紧围绕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和基础教育综合改革，统筹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普通高中教育更加有特色、多样化，持续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义务教育“双减”、深化招生机制、“县管校聘”改革，在服务大局中凝心聚力、在事业推进中争先创优、在改革攻坚中跨越发展。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三、组织实施及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是今年县委确定的一项重要工作。教育体育系统活动在县教育体育工委领导下开展，并成立“贺兰县教育体育系统‘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推进领导小组”，县教育体育工委书记担任组长，县教育体育工委副书记担任副组长，局机关各室办、中心，各中小学、幼儿园党组织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党政办，办公室主任由局党政办主要负责人担任，协调推进“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的日常各项工作。各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深刻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结合本校（园）实际制定具体活动实施方案，对照问题、对号入座，即知即改、立行立改，推动干部队伍和教师队伍素质明显提升、作风切实转变。

(二)营造浓厚氛围，统筹推进。各中小学、幼儿园要充分发挥门户网站、官方微博、微信等媒体作用，大力宣传教育体育系统“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的重要意义、部署安排、进展成效和经验做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对担当作为、爱岗敬业、成效突出的先进典型进行大力宣传，对效率低、标准低、成效差的负面典型通报曝光，形成良好风尚。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在开展活动时，要与落实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紧密结合起来，同时进行、同步推进，避免“两张皮”。做好建章立制工作，注重把行之有效的典型经验和做法固定下来，举一反三，形成制度机制，推动学校工作、干部教职工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各中小学（幼儿园）要按照实施方案有关要求，于6月10日之前、11月20日之前将本校（园）“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半年、全年工作总结及时报送县教育局党政办，并及时整理完善活动开展过程中相关文件、照片等资料。

(三)强化督导检查，确保实效。县教育体育工委将成立贺兰县教育体育系统“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专项督导组，督导组组长由县教育体育工委书记担任，副组长由县教育局分管领导担任，督导组成员根据工作需要从各室办（中心）和各中小学（幼儿园）抽调。督导组负责对各中小学（幼儿园）活动开展情况进行不定期督导，及时通报好的经验做法及发现的问题。督导情况作为目标责任制考核奖惩、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

联系人：张 文

联系电话：0951-8061427

附件：

1. 教育系统干部(教师)能力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2. 贺兰县教育体育系统“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责任清单

名词解释：

12344 工作思路：即坚持“一个统领”，坚定不移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压实“两个责任”，要压实压紧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要压实压紧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动“三个攻坚”，学前教育要突出“普惠发展”、义务教育要突出“优质均衡”、高中阶段要突出“多样化”；完善“四个机制”，完善师德建设机制、完善师能提升机制、完善师资优化机制、完善师道重振机制；抓好“四个重点”，以落实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为重点、以加强“大思政课”建设为重点、以教育评价改革为重点、以校园安全为重点。

附件 1:

教育系统干部(教师)能力作风方面存在的 突出问题

(一)思想不够解放。政治站位不高，缺乏主人翁意识，对教育(学校)发展的趋势现状和存在的问题学习不够、把握不准。调查研究不够，缺乏谋发展、抓业务的理念，习惯于经验和流于形式。创新意识不强，缺乏忧患意识和进取心态，不善于借力借势以智谋治。

(二)能力本领恐慌。专业发展能力不足，缺乏对本职工作的学习和研究，既发现不了问题也提不出解决问题的思路和举措。理解执行能力不足，缺乏对教育政策的准确把握和有效落实，“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应急处突能力不足，缺乏对苗头性问题的高度警觉，解决“疑难杂症”的办法不多方法不当。

(三)服务群众不上心。政策宣传不精准，缺乏及时性通俗性有效性，没能很好地做到热情周到耐心细致。主动服务不到位，缺乏靠前服务和换位思考的意识，没能很好地设身处地为群众着想。化解矛盾不高效，缺乏“一次告知”和“首问负责”的意识，没能很好地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四)不担当不作为。敢于创业的内驱力不足，缺乏工作激情，习惯找客观理由，不能很好地发挥主观能动性，敢于担当的。魄力不足，缺乏责任意识，工作被动应付、“躲推绕拖”。敢于担

责的意志力不足，缺乏迎难而上的精神，消极怠工层层上交矛盾。

(五) 斗争精神不足。勇于斗争的意识欠缺，不敢甚至不愿站出来直面困难挑战，回避矛盾隐患。敢于斗争的意志不坚，缺乏动真碰硬的底气，打破固定思维、条条框框的藩篱。善于斗争的能力不足，在矛盾问题、重大任务挑战、突发事件面前，惊慌失措、临阵退缩。

(六) 工作作风不实。工作标准和效率不高，存在“对付”“过关”思想，缺少“工匠”精神和精品意识，盯工作抓不住关键、抓落实不力、抓不出效果。工作浮在表面，推进重要项目、重点工作、重要任务、重大改革时，说起来头头是道，干起来不见成效，把想法说成做法，把布置当成落实，把说了当做了，把做了当做到位了。政绩观存在偏差，重显绩不重潜绩，不愿埋头做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

(七) 全局观念淡化。统筹协调推进工作的力度不够，不能站在全局(全校)的角度思考问题和谋划部署工作，对于协调多个部门合力工作的主动性不强，力度不够。主动服务大局的意识不强，“主人翁”作用发挥不充分，总是以“局外人”的身份“处事”。积极配合的能动性不够，虚于应付“事不关己高高挂起”。

(八) 规矩意识不强。对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执行不到位，该向上级请示汇报的不请示汇报或事后再请示汇报。对一些解决不了或存在问题的工作，不按规定第一时间向上级请示报告，上级不过问不上报、不督促不落实。对下级或下属请示报告的事项，

不按规定第一时间予以反馈和明确意见，该签字的不签字，该表态的不表态。

(九) 内部管理不严。单位内部制度执行不严、管理混乱，运行不顺畅，对干部自由散漫、敷衍应对等问题听之任之，纪律松弛。抓班子带队伍水平不高，不抓下属、不盯工作、不善于化解内部矛盾，习惯于当“二传手”“甩手掌柜”，签批文件不把关，层层圈阅，一转了之。

(十) 其它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附件 2:

贺兰县教育体育系统“强素质强服务强担当强斗志”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责任清单

目标任务	任务措施	具体内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一)聚焦“强素质”，抓好学习，推动政治能力和干事本领大提升	1.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理论武装。	坚定不移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理论武装的“第一课程”，坚持不懈把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各级党组织学习和干部培训的“第一课题”。持续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宣传、大实践”活动，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结合党中央即将在全党部署开展的主题教育，引导教育体育系统党员干部教职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分层分类抓实政治理论学习，落实落细中心组学习和“三会一课”制度等，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重要论述，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贺兰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具体举措和成效，让“总书记怎么说、我们就怎么做，不仅要做到、而且要做好”成为贺兰教育最鲜明的政治底色。	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2. 坚持问题导向，狠抓工作落实。	开展一次专项教育整顿，重点对照本方案所列10类问题(见附件)，结合队伍自身实际，逐一进行检视剖析，深刻查摆问题不足，制定针对性强、具体可行的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逐项推进整改落实，切实抓好整顿提升。查摆问题要坚持实事求是，既不随意扩大、无的放矢，也要防止视而不见、蜻蜓点水。各中小学、幼儿园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的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问题清单、整改成果清单按月按季度按要求及时报政府教育督导室、局党政办；局机关各室办、中心的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问题清单和整改成果清单按要求及时报教育体育局党政办。要坚持以反面典型教育为镜鉴，引导党员干部教职工以案为鉴、以案促改。	政府教育督导室、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目标任务	任务措施	具体内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一)聚焦“强素质”，抓好学习，推动政治能力和干事本领大提升	3. 加强学习借鉴，提升工作质效。	坚持“走出去”学先进、“带回来”促提升，围绕贺兰县教育体育事业重大工程、重点改革和重要工作，由教育体育局主要领导或各中小学、幼儿园主要负责人带队，组织核心力量以学习小分队形式带着问题、带着课题到兄弟县区、优质学校(幼儿园)进行“沉浸式”考察学习，面对面、点对点学习先进教育理念、成熟教学经验和科学管理办法，进一步开阔眼界、拓展思路、提升能力，各学习小分队考察学习结束后，要结合实际提出务实可行、针对性强的创新举措，促进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1月
	4. 健全提升机制，加强师能建设。	构建以“‘三名’工作室、‘四课’比赛、‘五级’培训、教研员‘五包’”为主体的“3455”师能提升机制。加强“三名”工作室建设，健全网络名师工作室发展机制，开展“四课”比赛，组织教师参加教师教书育人“大比武”活动，强化教师教学基本功训练，通过“国培-区培-市培-县培-校培”五级联动、相互衔接、错位互补的培训，提升教师职业思维和专业能力，落实教研员“五包”工作，教研重心下沉一线学校，加强对创新作业与考试评价等育人关键环节的研究，提高作业设计、评价、反馈质量。用好“导师帮带”工作机制，持续深入开展“青蓝工程”，督促指导青年教师在实践中担当作为。	县教研室	各中小学、幼儿园	2023年12月
	5. 突出实践锻炼，加强梯队建设。	各中小学、幼儿园，机关各室办、中心要针对干部知识上的短板、经验上的盲区、能力上的弱项，采取集中轮训、专题培训、上级调训、交流互训多种方式，分期分批开展系统培训，提升干部专业思维和业务能力。按照年度工作重点任务，深化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持续优化校级领导班子，加强干部政治历练和实践锻炼，强化学校中层干部队伍调整轮岗和集团校之间干部交流使用，通过“上派下挂、外挂跟班”等方式提升干部能力、激发干部活力。实施名校长梯队培养计划，架构从县、市、自治区、国家四级骨干校(园)长、优秀校(园)长和名校(园)长成长发展体系，要坚持“引进来”“走出去”并重，组织开展“校长沙龙”“名师名校长贺兰行”“贺兰教育大讲堂”等活动，发挥教育名家示范引领作用，强化培育和聚集一批梯度合理、结构优化的学术、学科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	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目标任务	任务措施	具体内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二)聚焦“强服务”，抓强组织，推动为民意识和为民能力大提升	1. 在狠抓落实上见效度。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国家、区市县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围绕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市委十五届五次、六次、七次全会及县委第十五届四次、五次全会安排部署的既定目标，对照区市县党委、政府关于教育工作的安排部署，聚焦“12344”工作思路，抓好“四个重点”，及时认领工作任务，细化研究落实措施，建立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落实到岗位、量化到个人、具体到项目，做到定性、定量、定人、定时，形成清晰明确、精准追溯的责任体系，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	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2. 在抓好项目上比进度。	完善工作承诺制，对谋定的年度工作和创新突破工作，由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主要负责人亲自挂帅，年初定承诺、月月抓推进、季度统调度、半年齐晾晒、年底总交账。完善责任链条，压实压紧分管领导、责任室办、相关学校工作责任，完善项目“清单制”，坚持主要负责同志亲自盯、分管领导现场抓、责任室办具体办，紧盯项目实施进度，强化项目要素保障，严格工程建设质量，确保项目安心落地。	局规建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3. 在争学赶超上上强度。	依托“贺兰教育”微信公众平台设立专栏，分批组织各室办、中心，各中小学、幼儿园主要负责人汇报工作成效，接受群众评议，在横向比较中找差距，对标先进奋力赶超。各室办、中心，各中小学、幼儿园要通过工作调度会、现场观摩会、专题汇报会等方式，晒进展、查不足，重点解决工作推进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加强对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同步实行“一提示二警示三通报”督办机制，确保各项任务落实见效。	政府教育督导室、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1月
	4. 在效能考评上凸成效。	注重发挥考评指挥棒作用，细化优化考评细则，加强对班子运行情况、干部履职情况和工作落实情况的调研考核，以“考”促干，以“考”促管，突出结果导向，强化调研考核结果的运用，激发贺兰县教育体育系统干部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目标任务	任务措施	具体内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5. 在教育惠民上见实绩。	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每月设立一天开放日，通过专人接访、一线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梳理归纳基层群众反映的问题，听取改进工作的意见建议，建立“办实事”重点任务清单，逐一认领、逐项办理。对于群众反映的问题能够解决的立行立办，一时不能解决的，要耐心细致做好答复工作，确保群众反映的问题件件有着落、事事有答复。对针对性强、参考价值高、操作性强的意见建议，及时吸纳到具体工作中，切实办好教育民生实事。	局党政办	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三) 聚焦“强担当”，抓紧纪律，推动管理机制和作风改进大提升	1. 紧扣年度目标履职尽责。	重点实施推进 2023 年全县教育工作要点，加强党的建设，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聚力培根铸魂，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创新驱动，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聚焦队伍建设，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深化改革创新，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抓牢强基固本，夯实教育事业发展基础。	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2. 激发干部教师担当作为。	建立“能上能下”的选人用人机制，有序实施高中阶段“县管校聘”改革。探索建立“能进能出”的交流轮岗机制，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县管校聘”关键环节政策配套，优化岗位设置，探索建立教师转岗、待岗培训和退出教学岗位的管理机制，做好城乡教师“交流轮岗”工作。建立“奖勤罚懒”的考核评价机制，指导学校细化考核细则，明确师德底线，树立实绩导向，形成勤者奖、懒者罚的工作氛围，调动广大教师积极性。坚持“为工作选人、凭业绩用人”，在教育教学、改革攻坚一线发现干部、培养干部、使用干部，正确把握干部在工作中出现失误错误的性质和影响，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让党员干部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干事创业。激励引导党员教师当先锋作表率做贡献，广泛开展党员评星定格、“戴党徽、亮身份”活动，在急难险重任务中选树典型、总结经验、讲好故事，让党员教师学有榜样、行有示范、赶有目标。	局人事办、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目标任务	任务措施	具体内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三)聚焦“强担当”，抓紧纪律，推动管理机制和作风改进大提升	3. 强化干部监督管理。	从严从实完善干部监督管理责任体系，切实管好自己的人、干好自己的事。各党组织书记要认真履行抓班子带队伍第一责任人职责，用好谈心谈话、绩效考评等方式加强监督管理，督促引导班子成员和党员干部教职工努力树正气强作风，营造昂扬向上、凝心干事的浓厚氛围。班子成员要从严管好分管领域干部职工，对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咬耳扯袖，对履职不力的进行批评谈话和督促整改，推动分管领域干部作风建设向上向好。	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4. 落实警示谈话机制。	加强干部教职工的日常监督管理，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工作作风漂浮、落实不力的，是中小学（幼儿园）“一把手”的，由教育体育局主要领导谈话；是班子成员的，由“一把手”谈话；是室办（中心）负责人的，由分管班子成员谈话；是一般干部的，由室办（中心）负责人谈话；是一般党员教师的，由党支部书记或年级组组长谈话，督促整改。	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5. 严肃追责问责。	认真做好对干部教职工作风和能力素质方面突出问题的追责问责工作，对落实县委、政府、县教育体育工委、教育体育局重大部署安排、重要项目、重点工作以及本校（园）承诺事项等履职不力、落实不到位、造成影响的，如第一次被通报批评的，由局班子分管领导约谈校（园）主要负责人，责任校（园）主要负责人逐级约谈校（园）分管领导和直接责任人；第二次被通报批评的，由责任校（园）向县教育体育局作出书面检查，并按照责任校（园）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责任室办召开问题剖析会的方式进行整改，整改结果报县教育体育局党政办。对上级领导批示的问题、督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到位或敷衍整改的问题等，情节较重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责任领导和责任人视情给予诫勉、停职检查、组织调整等组织处理，情节严重的，依纪依规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目标任务	任务措施	具体内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四)聚焦“强斗志”，抓严落实，推动教育质量和改革质效大提升	1.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严格落实《银川市教师师德师风管理制度》和《2023年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清单》，将师德师风学习教育培训纳入教师入职和开学培训、各类理论学习的必修内容。进一步完善师德涵养机制，坚持德法并举，引导与警示并重，引导教师成为“大先生”，做学生为学、为事、为人的示范。加强教师队伍作风整治，不定期开展师德失范自查自纠，加大本系统师德失范典型案例通报，全方位加强师德师风监督，对师德失范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通报一起、警示一片，保持高压态势。	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2. 推进青少年教育发展。	切实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工作，深入实施“夯基育苗工程”，全面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深化大中小幼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不断强化德育、身体素质、美育素养、劳动和生态文明、心理健康教育，培养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激发青少年建功新时代的信心决心。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县教研室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局党政办、县教研室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3. 坚持改革攻坚促发展。	坚持大格局抓教育，紧紧围绕实施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和基础教育综合改革，统筹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普通高中教育更加有特色、多样化，持续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义务教育“双减”、深化招生机制、“县管校聘”改革，在服务大局中凝心聚力、在事业推进中争先创优、在改革攻坚中跨越发展。 牵头部门:局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	局党政办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机关各室办、中心	2023年12月

